

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18年1月17日收到董事刘利剑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。刘利剑先生因个人原因，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。

刘利剑先生在公司没有担任除董事之外的其他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刘利剑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影响董事会正常运作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。刘利剑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。辞职后，刘利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公司将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及相关后续工作。

刘利剑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，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，在开拓原有电器产品的新市场、新领域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，公司董事会对刘利剑先生在任期间所做的重大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月18日